

证券代码：872965 证券简称：江顺新材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3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范耀纪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,321,37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.2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陈国权、邵文因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其他高级人员列席会议：无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江顺新材料 2022 年度报告〉及〈江顺新材 2022 年度报告摘要〉》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8,321,375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回避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》议案。

议案内容：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8,321,375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回避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》议案。

议案内容：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8,321,375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回避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〉》议案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8,321,375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回避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》议案。

议案内容：公司根据 2022 年经营发展情况，结合市场发展情况，对 2023 年公司发展及财务情况拟订了《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8,321,375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回避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〉》议案。

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7,600,000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06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回避情况：因董事范耀纪与该议案相关联，因此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。

议案内容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亏损，2022 年度将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8,321,375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回避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合并报表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议案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-11,841,990.26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32,000,000 元，合并报表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

关规定，提请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将《关于合并报表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股数 18,321,375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回避情况：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顺怡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孔凡勇、岑嘉培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江顺新材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现行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记录》

《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东江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31 日